

#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 政 部 文件

发改外资〔2021〕732号

---

##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做好亚洲基础设施 投资银行贷款 2022—2024 年规划备选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局）：

为充分利用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以下简称“亚投行”）贷款，支持“十四五”时期我国经济社会重点领域高质量发展，现就做好新一期规划备选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 一、有关贷款情况

亚投行贷款 2022—2024 年备选项目规划将贯彻党的十九大和

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紧密围绕“十四五”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战略，进一步加强顶层设计，统筹推动改革发展，突出项目在体制机制方面的创新性和示范性。

本期规划新增备选项目的单笔拟安排贷款金额不低于2亿美元，重点支持以下领域：

（一）跨境互联互通。重点支持边境城市（口岸）、内陆重点国际贸易和交通枢纽城市跨境互联互通基础设施（包括国际机场、港口、铁路、物流及其配套设施）建设，以及交通、电力及数字化基础设施的新建和升级等。

（二）绿色低碳环境可持续发展。重点支持可再生能源、新能源开发利用，节能提高能效，资源循环利用，大容量储能，低碳能源和交通，碳捕集（包括温室气体排量巨大的发电厂、能源和工业企业的碳捕集），生态修复，生态文明管理信息平台建设，各类污染防治（包括大气污染防治、固体废弃物处置利用、水污染防治），以及绿色城市建设、推进城市和县城环境基础设施提级扩能等。

（三）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和已有设施升级。重点支持新一代互联网、数据中心、智慧城市、智慧能源、智慧交通等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城市和县城公共设施数字化改造等。

## 二、项目申报有关要求

（一）认真做好申报工作。请各地方根据本通知要求，紧密

围绕“十四五”时期经济发展重大战略、重点任务，突出地区、行业特点，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规划，注重发挥贷款项目在推动改革发展和提供全球公共产品方面的创新示范作用，认真组织做好贷款申报工作，同时要明确项目实施单位和贷款偿还担保责任，落实配套资金来源，严格审核债务风险。有关申请材料应基本达到项目建议书深度，项目申请和实施单位应具有较高积极性和主动性，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二）按时提交申报材料。请各省（区、市）发展改革委同财政厅（局）抓紧进行项目组织和谋划，于8月底前向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报送备选项目申报材料。如对亚投行贷款备选项目申请其他国际金融组织或外国政府贷款联合融资，请一并报送相关申报材料。

### 三、备选项目安排

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财政部根据国际金融组织贷款管理有关规定和要求，加强顶层设计，结合有关地方申报项目情况和亚投行最新政策，对项目进行统筹安排，合理编制亚投行贷款2022—2024年备选项目规划。对服务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列入地方或行业重点发展规划以及示范性和创新性突出的项目，将予以优先安排。

(此页无正文)



---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2021年5月28日印发

---

